

脱贫攻坚系列专刊之一

# 一图读懂辽源脱贫攻坚战

### 内容提要

打赢脱贫攻坚战,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脱贫攻坚是硬仗中的硬仗。脱贫攻坚战打响以来,辽源市委、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,以“重精准、补短板、促攻坚”为抓手,突出精准发力,做足绣花功夫,保持强攻态势,全面推进各项扶贫政策措施落地生根,全市脱贫攻坚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。

## 提高政治站位 压紧压实攻坚责任

市委、市政府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最大民生工程,压紧压实攻坚责任,大力推进脱贫攻坚工作。

- 1.成立了由市委书记和市长任组长的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,全面加强领导,高位统筹推进。
- 2.定期召开市委常委会、市政府常务会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、工作推进会,专题听取脱贫攻坚进展情况汇报,研究解决重大问题。
- 3.研究制定了《辽源市关于全面推进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》《辽源市“十三五”脱贫攻坚规划》《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实施方案》等规范性文件,明确目标任务、脱贫路径和工作要求,为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。
- 4.夯实攻坚责任,实行党政一把手负责制,逐级签订脱贫攻坚责任书。加大包保帮扶力度,制定了脱贫攻坚包保方案,推行市四个班子主要领导包保县(区)、市级领导和市直部门包保贫困村、市县乡三级干部包保贫困户制度,实现了对全市所有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覆盖。
- 5.扎实开展党政主要领导遍访贫困户活动,书记、市长坚持以上率下,深入贫困一线解决问题。夯实工作基础,加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动态管理,全面分析致贫原因。

## 探索增收路径 推进产业扶贫全覆盖

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治本之策,变“输血”为“造血”,采取“龙头企业+基地+贫困户”方式,以产业项目为依托,因地制宜发展食用菌、蛋鸡养殖、纺织袜业、农村电商、光伏发电、乡村旅游等“六类特色产业”,初步形成了产业带动脱贫长效机制,实现了产业扶贫全覆盖。2016年以来,共投入扶贫资金14780万元,共实施扶贫项目155个,其中产业扶贫项目109个。

### 在食用菌产业方面

大力发展滑子蘑、黑木耳种植及深加工项目。2018年全市食用菌规模发展到5000万袋,带动贫困户142户233人,年人均增收300元。

在蛋鸡养殖方面,吉林金翼蛋品有限公司延长产业链条,投资5.92亿元建设年存栏720万只蛋鸡标准化养殖扶贫项目,2016年以来共为东辽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分红1160万元。

### 在纺织袜业方面

充分发挥东北袜业辐射带动作用,采取驻村建厂模式,2018年建设袜厂5个,带动就业162人。



### 在农村电商方面

加大电商扶贫力度,东丰县被确定为全国供销社电子商务示范县,东辽县被确定为省级电子商务示范县;建设电商孵化基地3个、村级电子商务中心站43个,带动贫困人口就业15人。



### 在光伏发电方面

2018年,建设集中式光伏项目,引进青岛光伏农业科技大棚和电站项目,采取贫困户出租土地方式,带动20户贫困户年均增收6000元;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,全市共建设光伏电站201个,年收益306万元,惠及贫困人口7319人,人均年收益达到428元。

### 在乡村旅游方面

围绕“文化旅游+现代农业+乡村旅游+贫困户”模式,大力发展农家乐、采摘园等乡村旅游项目,带动贫困户脱贫致富。



## 整合政策资源 构建大扶贫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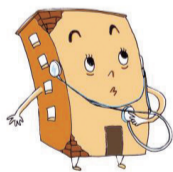
精准聚焦“两不愁、三保障”目标要求,充分结合市情实际,认真实施“1+N”计划,推动相关行业扶贫政策措施充分发挥综合效应。

### 在教育扶贫方面

投入资金13540.57万元,为19所农村薄弱学校改造校园校舍等基础设施,为548所学校购置教学仪器和设备,完成薄弱学校改造18个。严格落实“两免一补”政策,对2267名贫困学生实施“一帮一”包保。严格执行“雨露计划”补助政策,共发放补助资金122.1万元,惠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810人次。争取国家助学金1575.18余万元,用于补助高中和中职贫困学生。为4739名贫困大学生办理了生源地贷款,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贫困家庭适龄成员入学率达到100%。

### 在健康扶贫方面

全面落实“五提高、一降低、一增加、三减免”“先诊疗、后付费”等健康扶贫政策,贫困人口全部纳入新农合和重特大疾病救助范围。贫困人口参保率达100%,慢病签约覆盖率达100%,因病致贫人口“一人一策”建档率达100%,村卫生室新农合网上报销开通率达100%,县域内住院费实际报销比例达到90%,慢病门诊实际报销比例达到80%。2018年累计救治贫困患者13382人次,报销总金额2748.77万元。



### 在危房改造方面

全面开展贫困户住房核查和危房鉴定工作,通过全面核查和鉴定理清贫困户危房存量,对符合改造要求的危房应改尽改,2016年以来,共改造危房1349户。2019年,计划改造危房84户。

### 在饮水安全方面

准确把握农村饮水安全验收评价标准,加强农村饮水工程建设管理,确保群众吃上放心水。2016年以来,共投入资金3582.42万元,建设100处安全饮水工程,惠及贫困人口2791人,基本解决了贫困人口的安全饮水问题。



### 在政策兜底保障方面

围绕进一步完善保障机制,创新实施“五、双、两救助”精准扶贫政策,将低保标准提高一点、社保门槛降低一点、贷款利率和商业保险费率下调一点、政府补贴一点、群众承担一点,养老金和低保金双享,加大大病医疗救助和残疾人保障救助,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享受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。目前,共有4148名建档立卡适龄贫困人口享受了养老保险参保登记,领取了养老金。“五、双、两救助”实施主体——市社保局负责人被国务院评为“2017年全国脱贫攻坚创新奖”。

### 在就业扶贫方面

围绕“小商品加工+转移就业+贫困户”模式,为贫困户提供就业岗位;建设扶贫车间(扶贫基地)4个;持续开展“春风行动”“千人培训计划”等活动,加大培训力度,提高就业能力。



### 在人居环境方面

2018年,加大资金投入力度,加强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,为贫困村新建村部4个,新建文化广场4个,清理路边沟171公里和绿化道路185公里。



### 在社会扶贫方面

全力推动“中国社会扶贫网”注册工作,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参与,实现帮扶需求与社会资源精准对接。2018年,贫困户注册率达到100%,爱心人士注册35175人,达到注册贫困户6.3倍,物品、资金对接347户,对接成功率达到80%。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脱贫攻坚,推动全市21户国企包保15个贫困村,切实帮助贫困户解决了实际困难。

## 树立问题导向 不断提高脱贫质量

坚持问题导向,强化责任担当,找差距、补短板、堵漏洞,举一反三整改落实。

针对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反馈问题、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督查组反馈问题等,结合实际制定了《辽源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工作规则》《辽源市落实市县乡村履行脱贫攻坚主体责任的意见》《市直部门脱贫攻坚监管责任清单》《辽源市2019年市辖区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及市直部门(单位)包保帮扶工作成效考评方案》《辽源市脱贫攻坚暗访抽查工作办法》等规范性文件,全面建立问题清单、措施清单、责任清单和时效清单,全部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,涉访问题已基本整改完毕。

积极采取了专项巡察与专项审计相结合,专项巡察与专项检查相结合,专项巡察与执纪审查相结合,个别突破与整体推进相结合的办法,由市纪委监委组织开展扶贫领域专项巡察,市审计局组织开展扶贫政策落实和扶贫资金分配管理使用专项审计,及时纠正存在的突出问题。

以督查作为推动脱贫攻坚的有力抓手,成立由市委、市政府督查室牵头的督查组,对各县(区)开展常态综合督查和随机明察暗访,并建立起问题整改的长效机制。

## 加强队伍建设 着力提供坚强保障

切实加强扶贫领域干部队伍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,着力培养“懂扶贫、会帮扶、作风硬”的干部队伍,大力提升帮扶工作的能力水平。

### 选优配强工作力量

完善组织机构,新组建市扶贫开发办公室,在全市选调23名政治素质高、业务能力强的同志充实扶贫一线,选优配强工作力量,切实履行综合协调、指导督导、考核检查等工作职能。制定《辽源市驻村干部管理办法(试行)》,将脱贫攻坚工作人员纳入全市服务“五个一线”干部管理,派驻驻村工作队129人,成立驻村工作队临时党委,实行“5432”工作法,提高扶贫实效。

### 开展专题培训

2019年,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、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脱贫攻坚方针政策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方法、扶贫领域作风教育以及增强贫困劳动力技能等内容为重点,分层次培训市、县扶贫干部、乡镇党委书记、村党支部书记、集体经济组织和创业致富带头人,计划举办培训班18期,培训1116人次。目前,已举办培训班8期,培训778人次。

### 加强干部作风建设

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扶贫领域作风建设,专门成立专项治理领导小组,制定下发实施方案,强化工作举措,狠抓责任落实,全力解决了“第一书记驻村时间不足、工作不细、扶贫对象信息管理不规范、危房改造识别不准”等突出问题,推动了脱贫攻坚工作有序开展。

